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粤发改投审〔2023〕16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人民医院 白云院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报告的批复

广东省人民医院：

《关于申请广东省人民医院白云院区项目立项的请示》（粤医〔2021〕150号）收悉。经报省人民政府同意，现批复如下：

一、为贯彻落实《健康广东行动（2019-2030年）》，推动省人民医院高质量发展，建设高水平国际医学中心，提升我省保健工作水平，更好服务广大群众就医，同意广东省人民医院白云院区项目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103-440111-04-01-494255）。

二、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白云区白云新城核心区地铁萧岗站东侧、蓝天新苑小区东南侧。项目建设规模与内容：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47040平方米，设计总床位规模800张，新建建筑面

积25万平方米，主要包括基本设施用房（急诊部、门诊部、住院部、医技科室、保障系统、行政管理及院内生活用房）、科教用房、连廊及地下停车设施等，配套建设道路广场、绿化及室外给排水、电气照明、代建市政道路（城市支路标准）和公共绿地等。建设工期为42个月。

三、项目总投资318585万元，其中项目建设投资262080万元，医疗设备购置费56505万元。项目建设资金由省市财政支持该院心血管国际医学中心建设资金15亿元、省财政支持该院保健基地医院建设专项补助经费24902万元安排，不足部分由省人民医院自筹及统筹卫生健康专项资金等渠道予以解决。

四、请你院根据工程招标核准意见，按照《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办法》，认真做好项目建设的招投标工作。

五、按照省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21〕24号有关精神以及《广东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粤府〔2022〕12号）第六条“省政府明确采用自行组织建设模式的其他项目，可以由项目单位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自行组织建设”的有关规定，该项目由你院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自行组织建设。

六、请在项目建设以及运营管理中，按照资源节约的原则，做好节能减排相关工作；在项目前期、建设过程中以及项目运营管理期间落实好相关风险防范及化解措施，将社会稳定风险降到

最低，确保项目建设、运营和管理安全。

七、请据此开展下一步工作，抓紧完成初步设计概算等审批流程。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各项开工条件，严格控制工程投资规模，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八、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相关文件分别是：穗发改批〔2021〕63号、穗发改函〔2021〕506号、穗规划资源预选〔2022〕18号、穗府云规划资源审〔2022〕40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2〕13427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2〕2359号。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纪委监委，省财政厅、卫生健康委、审计厅。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广东省人民医院白云院区项目

项目代码：2103-440111-04-01-494255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 1.重要材料已纳入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请根据实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开展招标。
- 2.其他内容主要包括：土地综合开发费、项目前期咨询费、建设单位管理费、BIM技术服务费、施工图审查费、竣工图编制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高可靠性供电费用、白蚁防治费、工程检测费、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工程保险费、交通影响评价费、预备费等非必须招标的项目内容。



注：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

